

中山大学附属第三医院

2024 年度单位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1
一、单位职责	1
二、机构设置	1
第二部分 中山大学附属第三医院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2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2
收入决算表	3
支出决算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0
第三部分 中山大学附属第三医院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11
一、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说明	11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11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12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13
五、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13
六、 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13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4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中山大学附属第三医院始建于 1971 年，是国家卫健委直管的综合性三级甲等医院。近年来先后荣获国家爱婴医院、全国医院文化建设先进单位、全国卫生系统先进集体、全国教育系统抗震救灾先进集体、全国抗击新冠肺炎疫情先进集体等一系列荣誉称号。2018 年 12 月，获批准为广东省高水平医院第二批重点建设医院。作为国家区域医疗中心建设输出单位，目前输出建设 3 个国家区域医疗中心建设医院。

二、机构设置

医院学科门类齐全，专科特色明显。拥有普通外科、内分泌科、神经内科、肾病内科、耳鼻咽喉科等 5 个国家级重点学科；内分泌科、普通外科、泌尿外科、中医肝病科、感染病科、风湿免疫科、临床护理、器官移植科、骨科、康复医学科、耳鼻咽喉科、神经内科、麻醉科、消化内科、临床影像等 15 个国家临床重点专科建设项目；13 个广东省高水平临床重点专科以及 9 个广东省临床重点专科建设项目。

作为中山大学医学部的主要临床教学基地，医院拥有临床医学硕士点 51 个，博士点 41 个，博士后流动站 1 个，医院是广东省住培普通师资培训指导单位，设有 25 个国家住院医师培训专业基地（其中 1 个国家级专科示范基地，4 个国家级重点专业基地，2 个国家级住培骨干师资培训基地，3 个省级重点专业基地，8 个省级住培骨干师资培训基地，1 个国家专科医师培训专业基地），硕士生导师 385 人（不含兼职导师），博士生导师 152 人（不含兼职导师），承担了多学科的本科生、研究生、住院医师以及全国各地进修生的培养任务。

第二部分 中山大学附属第三医院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中山大学附属第三医院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0,413.63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	19,097.79
二、事业收入	2	445,664.97	二、卫生健康支出	9	429,409.32
三、其他收入	3	12,480.41	三、住房保障支出	10	19,163.28
本年收入合计	4	468,559.02	本年支出合计	11	467,670.3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5	7,216.08	结余分配	12	3,415.39
年初结转和结余	6	23,295.46	年末结转和结余	13	27,984.78
总计	7	499,070.56	总计	14	499,070.56

注：1.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单位：中山大学附属第三医院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468,559.02	10,413.63		445,664.97			12,480.4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098.51	1,570.83		17,527.6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098.51	1,570.83		17,527.68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156.79	90.52		2,066.2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590.40	940.10		13,650.3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351.33	540.21		1,811.1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30,439.28	4,165.80		413,793.07			12,480.41
21002	公立医院	430,439.28	4,165.80		413,793.07			12,480.41
2100201	综合医院	430,439.28	4,165.80		413,793.07			12,480.4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021.22	4,677.00		14,344.2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9,021.22	4,677.00		14,344.2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935.02	2,559.00		10,376.02			
2210203	购房补贴	6,086.20	2,118.00		3,968.2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单位：中山大学附属第三医院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67,670.39	432,357.66	35,312.7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097.79	19,097.7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097.79	19,097.79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156.07	2,156.0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590.40	14,590.4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351.33	2,351.3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29,409.32	394,096.59	35,312.73			
21002	公立医院	429,409.32	394,096.59	35,312.73			
2100201	综合医院	429,409.32	394,096.59	35,312.7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163.28	19,163.2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9,163.28	19,163.2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935.02	12,935.02				
2210203	购房补贴	6,228.26	6,228.26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万元

单位：中山大学附属第三医院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0,413.63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	1,570.11	1,570.1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卫生健康支出	11	5,919.87	5,919.87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住房保障支出	12	4,677.00	4,677.00		
本年收入合计	4	10,413.63	本年支出合计	13	12,166.98	12,166.98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	1,754.07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4	0.72	0.7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6	1,754.07		15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7			16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8			17				
总计	9	12,167.70	总计	18	12,167.70	12,167.7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万元

单位：中山大学附属第三医院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2,166.98	10,427.98	1,739.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70.11	1,570.1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70.11	1,570.11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89.80	89.8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40.10	940.1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40.21	540.2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919.87	4,180.87	1,739.00
21002	公立医院	5,919.87	4,180.87	1,739.00
2100201	综合医院	5,919.87	4,180.87	1,739.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677.00	4,677.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677.00	4,677.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559.00	2,559.00	
2210203	购房补贴	2,118.00	2,118.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单位：中山大学附属第三医院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338.1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426.80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2	津贴补贴	3,872.07				399	其他支出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40.1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40.21						
30113	住房公积金	2,559.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9.80						
30301	离休费	1.80						
30302	退休费	88.00						
人员经费合计		10,427.98	公用经费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万元

单位：中山大学附属第三医院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1.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本单位 2024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单位：中山大学附属第三医院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1.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本单位 2024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万元

单位：中山大学附属第三医院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1.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2.本单位 2024 年度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第三部分 中山大学附属第三医院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说明

中山大学附属第三医院 2024 年度收支总计 499,070.56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10,558.63 万元，增长 2.2%，主要原因：医院坚持以人民健康为中心推动医疗服务高质量发展，医疗质量稳步提升，诊疗服务能力不断跃升，医疗业务量逐步恢复，总收支有所增长。

按收入结构划分，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0,413.63 万元，占 2.1%；事业收入 445,664.97 万元，占 89.3%；其他收入 12,480.41 万元，占 2.5%；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7,216.08 万元，占 1.4%；年初结转和结余 23,295.46 万元，占 4.7%。

按支出结构划分，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097.79 万元，占 3.8%；卫生健康支出 429,409.32 万元，占 86.1%；住房保障支出 19,163.28 万元，占 3.8%；结余分配 3,415.39 万元，占 0.7%；年末结转和结余 27,984.78 万元，占 5.6%。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中山大学附属第三医院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2,166.9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7.4%，主要原因：执行中追加收入 836.76 万元，追加支出 836.04 万元；根据业务活动工作安排，经费结转 0.72 万元至下年继续使用。

具体情况如下：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支出 89.8 万元，主要是用于医院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 940.1 万元，主要是用于医院开支的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 540.21 万元，主要是用于医院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

（四）卫生健康支出（类）公立医院（款）综合医院（项）支出 5,919.87 万元，主要是用于医院开展医疗业务活动等方面的支出。

（五）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 2,559 万元：主要是用于医院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六）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支出 2,118 万元：主要是用于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医院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中山大学附属第三医院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0,427.98 万元，全部为人员经费，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住房公积金、离休费、退休费。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无。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无。

六、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政府采购情况。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00,102.64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84,191.03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1,282.73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4,628.88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45,545.55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22.8%，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4,637.66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54.1%。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8%，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76%。

（二）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15 辆，其中，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6 辆、其他用车 9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除机要通信和应急保障之外公务用途的车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39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如：国家卫生健康委 44 家委预算管理医院开展医疗服务活动，按照国家规定收费项目和标准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如：从其他部门获得的横向经费、租金收入等。

（四）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国家卫生健康委所属预算单位按照规定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包括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资金。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本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指单位离退休人员的经费。

（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执行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执行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十一）卫生健康支出（类）公立医院（款）综合医院（项）：指综合性医院开展医疗业务活动等方面支出。

（十二）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规定，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缴存的长期住房储金。该项政策始于上世纪九十年代中期，在全国机关、企事业单位在职职工中普遍实施，缴存比例不低于5%，不超过12%，缴存基数为职工本人上年工资。行政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公务员职务工资、级别工资、机关工人岗位工资和技术等级（职务）工资、年终一次性奖金、特殊岗位津贴、艰苦边远地区津贴，规范后发放的工作性津贴、生活补贴等；事业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岗位工资、薪级工资、绩效工资、艰苦边远地区津贴、特殊岗位津贴等。

（十三）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指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深化城镇住房制度改革加快住房建设的通知》（国发〔1998〕23号）的规定，从1998年下半年停止住房实物分房后，房价收入比超过4倍以上的地区对无房和住房面积未达标职工

发放的住房货币化改革补贴资金。中央行政事业单位从2000年开始发放购房补贴资金，企业根据本单位情况自行确定。在京中央单位按照《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建设部等单位<关于完善在京中央和国家机关住房制度的若干意见>的通知》（厅字〔2005〕8号）规定的标准执行，京外中央单位按照所在地人民政府住房分配货币化改革的政策规定和标准执行。

（十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纳入部门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通过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